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桃園縣政府 函

桃園市縣府路232號

地址：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承辦人：黃志新

電話：03-3322101#6101

傳真：03-3338087

受文者：桃園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10004266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桃園縣管河川社子溪水道治理計畫線及堤防預定線河川圖籍（縱貫鐵路橋至河口）（第二次修正）及公告文影本各乙份，惠請 貴會張貼周知並於發照協審時執行列管。

說明：

一、依本府100年10月11日府水河字第1000414030號函辦理。

二、旨揭河川圖籍及公告文影本業已100年10月18日先行轉交 貴會。

正本：桃園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本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科長及各承辦人員)

縣長 吳志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正本

增

保存年限

發文方式：郵寄

# 桃園縣政府 函

33001  
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地址：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承辦人：彭敏惠  
電話：03-3322101#5727  
電子信箱：088064@mail.tycg.gov.tw

受文者：本府工務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水河字第10004140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桃園縣管河川社子溪水道治理計畫線及堤防預定線河川圖籍（縱貫鐵路橋至河口）（第二次修正）公告文影本1份，惠請楊梅市及新屋鄉公所辦理公告之揭示及陳列其圖籍公開閱覽，請查照。

- 說明：
- 一、依據經濟部99年12月29日經授水字第09920215341號公告辦理。
  - 二、社子溪水道治理計畫線及堤防預定線河川圖籍（縱貫鐵路橋至河口）（第二次修正）業經經濟部核定公告在案。
  - 三、本案公告文影本、社子溪水道治理計畫線及堤防預定線河川圖籍（第二次修正）、社子溪治理基本計畫（第二次修正）及社子溪治理規劃檢討報告等相關書圖分送相關機關及單位詳如一覽表。

正本：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交通部公路總局、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灣省石門農田水利會、桃園縣新屋鄉公所、桃園縣楊梅市公所、本府工務局、本府交通局、本府地政局（請轉交轄管地政事務所）、本府城鄉發展局、本府環境保護局、本府農業發展局、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副本：本府水務局局本部、本府水務局水土保持科、本府水務局衛生工程科、本府水務局區域排水科、本府水務局雨水下水道科、本府水務局河川管理科（均含附件）

## 縣長 吳志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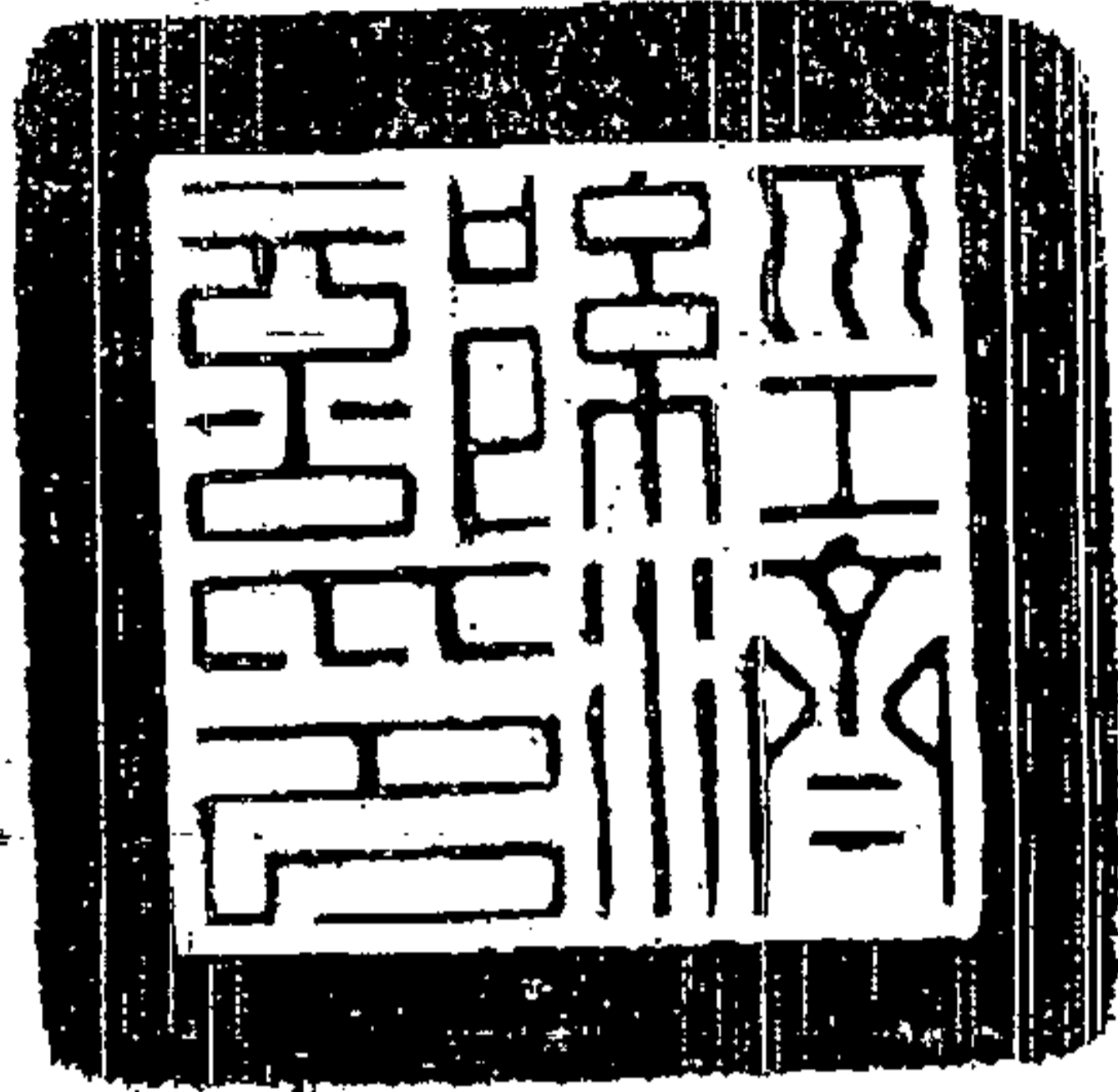
第1頁 共1頁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29 日  
發文字號：經授水字第 09920215341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桃園縣管河川社子溪水道治理計畫線及堤防預定線河川圖籍（縱貫鐵路橋至河口）（第二次修正）。

依據：水利法第 82 條。

公告事項：

- 一、社子溪水道治理計畫線及堤防預定線河川圖籍（縱貫鐵路橋至河口）（第二次修正）。
- 二、公告劃入水道治理計畫線及堤防預定線內之土地，應依水利法及河川管理辦法有關規定辦理。
- 三、前開資料本部已另行發交桃園縣政府並轉交有關鄉、鎮公所陳列，利害關係人得逕行前往閱覽。

# 部長 施顏祥